

002474

茶陵县地方志丛书之二十八

湖南省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

茶陵县环境保护局

茶陵县地方志丛书之二十八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

湖南省茶陵县环境保护局编

编写地方志丛书说明

编写部门志是形势的新要求，是社会主义方志的新发展，是现代社会经济和管理分工的新产物。我县的部门志和乡镇志在各级党政领导下，从1987年开始，经过近四年奋战，数次易稿，现已陆续编印成书。

部门志、乡镇志的编写以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可读性为目标，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为指导。它具有领属小、门类全的特点，有较为翔实的资料，可详县志之略、补县志之遗；有今人可用，后人可鉴，为各部门提供研究史料和决策参考的作用。

茶陵县地方志丛书由各部门和各乡镇编写，经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定，以成书先后为序排列。因受编审水平的局限，错误与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予以指正。

茶陵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任组长 周祥明
副组长 欧阳萍 刘酬才
成 员 朱先林 何黄根 颜建仁

二任组长 颜头保
副组长 谭国祥
成 员 欧阳萍 朱先林 何黄根 颜建仁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编写人员

主 笔 欧阳萍
采 写 欧阳萍 龙世发 王长清
审 稿 颜头保 谭国祥
指导编辑 李回苟
审稿单位 茶陵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审 谭志文 李回苟
校 对 欧阳萍 龙世发
摄 影 朱先林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任组长 周祥明
副组长 欧阳萍 刘酬才
成 员 朱先林 何黄根 颜建仁

二任组长 颜头保
副组长 谭国祥
成 员 欧阳萍 朱先林 何黄根 颜建仁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编写人员

主 笔 欧阳萍
采 写 欧阳萍 龙世发 王长清
审 稿 颜头保 谭国祥
指导编辑 李回苟
审稿单位 茶陵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 审 谭志文 李回苟
校 对 欧阳萍 龙世发
摄 影 朱先林

序

《茶陵县环境保护志》从1988年开始撰写，经过三个春秋，四易其稿，欣喜现已成书问世。

编写这部志书的目的，在于“存史、资治、教化”。本志是我县环境保护部门的一部专志。旨在为后人提供较为翔实的史料，以开拓我县未来的环境保护事业。

本志共6章19节。着重记述了我县自然环境、自然资源、环境现状、环境管理与监测、污染控制与治理、环境科研成果及环境保护事业中的好人好事等。

茶陵县环境保护机构成立于80年代初，经历了机构、设施逐步完善的过程。环境保护工作在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的高度关心和支持下，经过共同努力，取得了较大的成效。我们编写的《茶陵县环境保护志》，收集了十年来有关环境方面的资料，虽不齐全，但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

环境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本条件，是人类社会发展的物质基础。环境质量如何，直接影响着人类的生存和社会发展。环境保护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是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也是造福子孙后代的一件

大事。我县环境质量总的来说，是比较好的。但在近三十年来也发生了很大变化：人口剧增，耕地锐减；森林过量砍伐，矿产资源乱采滥挖，工业“三废”污染增加，水土流失；不少珍稀动植物濒临灭绝等等。因此，我们必须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政策，依法加强环境管理，合理开发和利用自然资源；防治环境污染，保持生态平衡；促进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我们期望全社会都来关心环境保护事业，支持环境保护工作。为保护和改善茶陵的生态环境和人民的生活、生产环境而共同努力奋斗。让茶陵的山常青，水长绿，空气清新，大地生机盎然；经济蓬勃发展，人民健康幸福。

颜 头 保

1991年10月12日

凡 例

一、《茶陵县环境保护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着重记述1980~1990年茶陵县环境污染、环境监测、污染控制与治理、以及环境管理等方面的情况。以引起各级领导、社会各界人士对环境保护工作的关注。

二、本志断限，上起1231年，下至1990年。由于资料的不足，解放前的情况记述甚少。

三、本志主要资料来源于县环保局（办）档案资料，使用的有关数据，经反复核实，可靠性强。

四、环境保护，专业性强，许多名词术语鲜为人知，为方便起见，特作如下说明：环境保护简称“环保”。“三同时”即在进行新建、改建和扩建工程时，其防止污染和其他公害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三效益”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三废”指废水、废气、工业固体废弃物（废渣）。

五、计量单位：废气以万标立方米计算，废水以万吨计算，废渣以吨/年计算，烟尘黑度以林格曼级

数表示。等标污染负荷 = $\frac{\text{该污染物质实际浓度}}{\text{该污染物质评价浓度}}$ ，

等标污染负荷比 = $\frac{\text{该物质等标污染负荷}}{\text{该地区废水（或废气）中所有污染物质等标污染负荷之和}} \times 100\%$

万元产值排放量，指1万元产品价值所产生的“三废”排放量。

六、本志时间以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地名称谓沿用当时建制名称。

1991年11月

目 录

序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	(15)
第一节 自然环境	(15)
第二节 自然资源	(21)
第二章 环境现状	(35)
第一节 工业环境	(36)
第二节 农业环境	(95)
第三章 污染控制与治理	(113)
第一节 自然环境保护	(113)
第二节 污染治理	(136)
第四章 环境监测	(149)
第一节 监测机构	(149)
第二节 监测设施	(152)
第三节 监测规范	(161)
第四节 监测质量保证体系	(166)
第五节 监测工作	(179)

第五章	环境科学技术	(191)
第一节	“石灰—铁盐法”工业除砷 技术.....	(191)
第二节	麻石水膜除尘技术.....	(200)
第三节	开展生物防治保护农业环境科研 试验.....	(203)
第六章	环境管理	(205)
第一节	行政机构与党群组织.....	(205)
第二节	环境调查与环保文件.....	(217)
第三节	环保宣传与业务培训.....	(221)
第四节	征收排污费.....	(228)
第五节	污染事故赔偿.....	(235)
后 记	(237)

概 述

据县志载：“茶陵称陵，或谓尔雅大阜曰陵，地处茶山之阴，故曰茶陵”。

茶陵地处中亚热带。山、丘、平、岗俱备，光、热、水、土较好；自然条件得天独厚。加上人民群众素有植树造林、防洪筑堤等爱护自然环境的美德和淳朴的民风，使县境内山岗林木茂盛，土壤植被深厚；飞禽走兽繁多，溪泉清澈如镜，水利资源丰富，气候湿润温和；四季分明，生态良好；环境优美，空气清新宜人。

解放前，农业生产落后，依赖天敌和土农药制约害虫。交通闭塞，建设凋零；森林资源保护良好，仅有少量为人砍伐。工业生产寥寥无几，矿产资源因缺乏科学技术，开发不多，只有几家私营企业将邓阜山、潞水、雷龙里、贝水、高陇、四季塘等地的钨（锡）矿、铁矿进行开采、冶炼，原煤产量不多，污染甚微。

解放后，特别是80年代以来，人口和经济的迅速增长，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的发展，给社会带来巨大的进步，同时也刺激了环境的破坏，因而降低了资源的

利用率。自然生态的破坏，土地的损失，不仅减少了资源基地的储备，还造成生物环境的退化，森林过伐、植被减少。解放后的40年，全县曾经历过3次乱砍滥伐森林。尤其是1958年，由于“大跃进”，大炼钢铁，风景林、杉木林砍伐殆尽。后来又出现重采轻造，片面强调以粮为纲，毁林开荒及不法分子乱砍滥伐，加上“文化大革命”的大破坏，林木蓄积量呈直线下降。

乱采滥挖矿产资源，水土流失严重。1988年，乱采滥挖矿产资源，造成直接经济损失40.7140万元，间接经济损失87.3100万元。土壤植被被破坏。1949~1989年，全县水土流失114.8万亩，占全县总面积32.6%，折年流失表土55万立方米。

工业“三废”排放量逐年增加。1990年全县废水排放量928.48万吨、废气排放量46264.75万标立方米、工业固体废弃物，年产生量18.4707万吨。农药投放量由60年代的亩平0.7公斤增到80年代的亩平5.1公斤。因“三废”及有害有毒农药残留在大气、水域、土壤中，严重危害人的健康和其他生物的正常生存。

上述因素，导致水旱灾害频繁，野生动植物剧减。由于生态环境恶化，气候反常，气温增高，年降水分布不匀。40年来，水灾18次，尤其是1982年特大洪水造成巨大损失；大的旱灾7次，秋旱常年发生。生

态失调，造成虎豹绝迹，野猪增多，鹰、蛇减少，鼠类猖獗；益鸟减少，害虫剧增。

各级领导和人民群众从大自然的报复中醒悟过来，对环境认识逐步加深，并把环境保护的重大意义提到一个新的高度。坚持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在一切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保护环境的有关法律与规定，有效地保护和节约使用水资源，土地资源，矿产资源和森林资源。坚持把环境保护纳入国家计划和经济管理的轨道，以预防为主，全面规划，合理布局。坚持基本建设的主体工程与防治污染的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鼓励综合利用；实行“谁污染谁治理”，“谁污染谁赔偿”的原则。加强环境管理，积极治理污染，提高“三废”的处理能力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所有企业的技术改造都要以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降低消耗为中心。对耗能高、质量低、严重污染环境的产品，以及落后的工艺和设备，必须限期淘汰。同时，保护和改善农业生态环境。乡镇企业，在没有“三废”治理设施的情况下，不得从事对环境有污染的生产；控制农药、化肥的使用。加速植树造林，搞好水土保持，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最近几年来，环境保护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我们将不遗余力，继续贯彻执行党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令，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合理利用自然资源。

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为人民创造清洁、适宜的生活环境、生产环境和工作环境，保护人民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发展。

1991年11月

大事记

1231年（绍定四年）

县令刘子迈筑茶陵城。城墙周长5公里，高2丈，宽1.5丈。从此一直为县（州）治所在地。

1232年（绍定五年）

洪水荡决南城，为“杀水势，固城墙”，铸铁犀于城南泔水河畔。铁犀独角，重数千斤。几百年来不蚀不锈。民间流传诗曰：“铁牛生来在茶州，流落不知几春秋；狂风呼呼毛不动，细雨纷纷汗直流。遍地青草难开口，金鞭任打不回头；牧童尽力怎牵去，天地为栏夜无收。”

1923年（民国12年）

是年，始有仁记公司开采钨矿，月产钨砂十余吨。尔后逐年有人开采。

1933年（民国22年）

是年，县城东门街鼎丰染织厂开业，采用铁机织布，年产布600匹，并印染，县城始有工业废水。

1937年（民国26年）

是年，继八团周纪勋开办火田龙头铁厂后，潞水龙源铁厂、小泥坑铁厂、竹子山铁厂、火田贝水铁厂、芙江铁厂、卸甲山铁厂和七地溪口铁厂相继开办，产生工业“三废”。

1944年（民国33年）

是年，日军侵茶使用“细菌武器”，县内到处发生疟疾，伤寒病，死人甚多，严重污染环境。

1947年（民国36年）

10月，县城北门河边出现猛虎一群，一日，将五溪乡一个持枪的卫兵咬死。继之，城郊荒上又发现猛虎十只，向严尧方向奔去。

1956年

3月1日，县人民委员会布告全县各地，加强现有森林管理，严禁乱砍滥伐。

是年，农村开始施用“六六六”药粉治虫。

1978年

湘潭地区环境保护办公室拨款12万元给县氮肥厂治理废水。